

“杏輝”

PIC/S GMP 藥品

利克痛 錠(乙醯胺酚)

LACTAM Tablets (Acetaminophen) “*Sinphar*”

—— 解熱鎮痛劑 ——
(Analgesics and Antipyretics)

【成分】

有效成分及含量：每錠含：

Acetaminophen.....500mg

其他成分(賦形劑):

Sucrose、Carboxymethylcellulose Calcium、Magnesium Stearate、
Microcrystalline Cellulose、Lactose、Polyvinyl Pyrrolidone

【用途(適應症)】 退燒、止痛 (緩解頭痛、牙痛、咽喉痛、關節痛、神經痛、肌肉酸痛、月經痛)。

【使用上注意事項】

- 1、 有下列情形者，請勿使用：
 - (1) 曾因本藥成分引起過敏的人。
- 2、 有下列情形者，使用前請洽醫師診治：
 - (1) 3歲以下。
 - (2) 成人連續服用本藥超過7天，12歲以下小孩超過3天，症狀未緩解的人。
 - (3) 有肝臟疾病的人。
- 3、 有下列情形者，使用前請先諮詢醫師藥師藥劑生：
 - (1) 孕婦、可能懷孕婦女及哺乳婦。
 - (2) 同時服用含Acetaminophen成分之止痛、退燒或綜合感冒等藥品。
- 4、 其他使用上注意事項：
 - (1) 為防止兒童誤食請妥善保管。
 - (2) 避免陽光直射。
 - (3) 勿超過建議使用量。
 - (4) 服用過量的Acetaminophen可能是因為想要更快或更強的止痛效果，或是在不知道及未注意的情況下重複服用含Acetaminophen成分的藥品，但是每天服用Acetaminophen超過4,000毫克(mg)會發生肝臟損害。
 - (5) 酒精警語：不得併服含酒精飲料，因為Acetaminophen (Paracetamol)有急性肝衰竭的風險。

【用法用量】

成人及12歲以上	發燒或需要時服用，若症狀持續，則每4~6小時可重複服用，每次1~2錠，初次應使用最小建議劑量，再視症狀增減用量。每24小時內不可超過4次。
6歲以上未滿12歲	適用成人劑量之 1/2 。
3歲以上未滿6歲	適用成人劑量之 1/4 。
3歲以下	請洽醫師診治，不宜自行使用。

【警語】

1. 使用本藥後，若有發生以下副作用，請立即停止使用，並持此說明書諮詢醫師藥師藥劑生：

身體部位	副作用
皮膚	發疹、發紅。
消化器官	噁心、嘔吐、食慾不振。
神經系統	頭暈、耳鳴。

2. 使用本藥後，若有發生以下症狀時，請立即停止使用，並接受醫師診治：

- (1) 若有任何不適情況產生。
- (2) 服用本藥3天後，發燒、疼痛症狀未見改善。
- (3) 使用過量[每日超過4,000毫克(mg)]，或使用藥後出現下列症狀：胃腸道不適、厭食、噁心、嘔吐、蒼白及出汗等。
- (4) 有過敏情形，例如：臉、口及喉嚨腫脹、呼吸困難、蕁麻疹、皮疹或其它皮膚過敏、搔癢以及嘔吐。

【包裝】2~1000錠PTP鋁箔盒裝、塑膠瓶裝、2000錠塑膠瓶裝。

【儲存】25°C以下保存。

【類別】醫師藥師藥劑生指示藥品。

衛署藥製字第022122號



PIC/S GMP



® 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

SINPHAR PHARMACEUTICAL CO., LTD.

台灣宜蘭縣冬山鄉中山村中山路84號

84, CHUNG SHAN ROAD, CHUNG SHAN VILLAGE, TUNG - SHAN SHINE, I - LAN, TAIWAN

消費者服務專線：(0800)015151

website : [http : //www.sinphar.com](http://www.sinphar.com)